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安全性较高、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严格评估、筛选安全性高、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1. 投资目的

根据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实际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收益。

2. 投资金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本数），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董事会审批的理财额度。

3. 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主要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银行或依法设立的其他金融机构。投资品种不包括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4. 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 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6.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相对较低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

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活动的审批权限、实施与管理、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产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

3.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并及时跟踪和分析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应对具体投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5.监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会事先对资金状况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性，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科目。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